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深化推广运用乡居治理积分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涪马鞍发〔2022〕81号

各社区、各部门：

现将《马鞍街道深化推广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组织实施工作，认真总结工作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及时报送工作信息和典型经验。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

2022年6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马鞍街道深化推广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 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广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提升乡村善治水平，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根据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涪陵区深化推广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涪委农办〔2022〕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街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治理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乡村治理中深化推广运用积分制，通过基层民主程序，将乡村治理各项事务转化为数量化指标，对群众日常行为进行评价并形成积分，给予相应精神鼓励或物质奖励，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通过深化推广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增强基层党组织的领导作用，持续推动农村基层党组织联系和服务群众常态化、长效化，



增强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推动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统筹推动乡村治理、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乡村振兴重点任务落细；提高群众参与乡村治理的积极性，把一家一户组织起来，实现纷繁复杂社区事务的标准化、具体化，让乡村治理工作可量化、有抓手，将乡村治理由“任务命令”转为“激励指导”，凸显群众在乡村治理中的主体地位。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党的领导。街道党工委、社区党组织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度重视深化推广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工作，加强工作指导和把关，积分的内容、评价方式、结果运用等各个环节要充分体现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切实保证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的正确方向。

2.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全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任务和难点问题，紧扣党建引领下的自治、法治、德治要求，从乡村治理的重点难点问题和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问题入手，发挥积分制思想引领、行为引导的作用。

3.坚持群众主体。按照“积分内容群众定，积分方式群众议，积分结果群众评”的要求，通过社区组织民主程序讨论确定积分主要内容、评分标准、运行程序等，合理增减或修改积分项目、分值和积分兑换标准，建立与时俱进、操作性强的积分体系，坚



持激励为主、惩罚为辅推进导向，制定的惩罚措施不得侵害群众的合法权益。

4.坚持简便易行。制定便于操作的流程，让社区组织和群众容易学习和掌握，方便群众参与和量化操作。

二、工作内容

（一）健全完善积分体系

1.积分对象。社区参与乡村治理积分制的对象为社区常住居民，以户为单位积分；居住6个月以上的非本社区户籍居民，经社区“两委”同意，可参照本社区居民参与积分管理。

2.积分标准。以户为单位建立积分档案，将每户的积分设定为基础积分、贡献积分、负向扣分三大类，基础积分包括“三爱”项目，即爱国、爱居、爱家；贡献积分包括“四好”项目，即环境好、风尚好、收入好、习惯好；负向扣分包括“七有”负面清单内容（详见附件）。基础积分为积分用户均应达到的最低要求；贡献积分按照完成情况，每完成一项增加相应分值；若存在负向扣分情形之一，则基础积分和贡献积分归零。各社区根据本辖区实际情况，结合本年度重点任务和突出问题，进一步细化积分内容，制定完善积分规则，推动全街乡村治理积分制有序运行。

（二）积分操作程序

1.积分管理制度。街道组建“乡村治理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



专班”，负责统筹积分制推广工作。社区建立街道驻社区干部和社区“两委”成员、居民小组长组成的积分评议小组，负责积分制实施细则制定、居民积分审核认定等工作；每个社区设立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联络员，负责农户积分申报、收集、记录、初审等具体工作。积分过程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做到阳光透明，杜绝一切徇私舞弊、优亲厚友的情况发生。积分管理工作接受群众、社区财务监督委员会和街道办事处监督。

2.积分采集方式。积分的采集应本着简便易行、易于操作考核的原则进行。采取居民自主申报与社区统一核计相结合的方式，由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联络员对积分台账进行统一记录。积分台账应同时记录积分各类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事由、相关依据。一是居民自荐，即居民通过口头、电话、短信、QQ、微信等多种方式向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联络员申报计分；二是小组现场看，即针对人居环境、村容村貌、农村厕所等积分内容，由积分评议小组现场查看打分；三是居民一起评，即在群众中影响力及认可度高、乡风文明建设成效突出的，由居民民主投票评选计分；四是组织推荐，即涉及积极参与社区事务、在乡村治理各项工作中争当先进、树立标杆，被社区党组织积极推荐获得各类荣誉的，要计入加分项。

3.积分核算规则。按照“一月一审核、一季一公示、一年

一核算”的要求，积分评议小组每月对居民积分进行审核认定，认定结果于次月5日前，交由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联络员在积分卡上登记，并在积分台账上统计相应数据。每季度将居民的积分情况在醒目位置进行公示，接受广大居民的查询、监督。居民对积分有异议的，可进行反映，积分评议小组调查核实后，根据调查情况做出处理。社区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精神、物质、服务、信用等积分兑换标准，每年末核算清零，第二年重新计分。

（三）强化积分结果运用

1. 物质兑换。依托乡村治理积分兑换超市等平台，利用积分兑换相应物品，结合社区实际适时开展物质兑换，促使群众积极参与乡村治理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

2. 精神鼓励。全年分值前三名者当年可进行双倍积分兑换并在居民大会通报表扬。对积分排名靠后的对象，确定专人进行重点关注、重点帮教。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激发居民参与乡村治理的内生动力。定期组织积分分享活动，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3. 政策激励。把乡村治理积分高低作为评选“星级文明户”“最美家庭”以及居民入党等的重要依据，积分高的居民参与其他社会活动在政策允许情况下给予倾斜支持，让他们有归属感、认同感、获得感。



（四）建好管好积分超市

要按照因地制宜、面积适宜、便于管理的原则，主要依托社区便民服务中心空余用房，建立积分超市用于积分兑换物品。积分超市原则上要做到“六有”，即：有固定场所、有统一招牌、有明码标价、有管理制度、有发放台账、有专人管理。积分兑换物品可通过社会捐赠、企业爱心捐助、社区集体经济收入列支等方式筹集，以生产生活物资、消费帮扶产品为主，可优先采购适宜的本地乡村振兴帮扶车间产品，确保物品质量合格、满足积分兑换需求。积分超市的物资筹集、兑换等情况及时张榜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五）加强信息技术运用

在积分申报、信息采集、积分评定、公开公示等过程中，可运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积分数据收集、汇总、统计、兑换等工作效率，持续优化完善日常管理，切实减轻群众负担。

三、时间安排

7月10前制定完善街道乡村治理积分制工作方案；

7月30前社区完善具体工作方案；

8月20前完成积分卡的制定；

8月30前完成积分超市的建设。

四、组织保障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规范性文件

全街乡村治理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原则上以社区为单位实施，街道抓好组织推动和工作指导，对积分的内容、分值和兑换标准不搞“一刀切”，实行“一社区一方案”，确保到2022年底，所有社区推行乡村治理积分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街乡村治理积分制推广运用实行街道统筹协调、部门组织落实、社区具体实施、发动群众参与的工作机制。建立以办事处主任许顶银任组长，办事处副主任王体彬、副主任任万庆、宣传统战委员黎燕玲任副组长，党政办、党群办、社事办、平安办、应急办、执法办、社保所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乡村治理积分制推广运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农服中心，由任万庆兼任办公室主任，陈梅、刘远模为具体工作人员。领导小组办公室指导社区建立完善方案、结合实际开展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做到治理有方向、积分有依据、实施有保障。

（二）抓好宣传培训。要通过各种会议、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广泛宣传积分制工作的作用，充分调动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社区集体事务管理的积极性、主动性。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总结工作中好经验好做法，提炼推广经典案例，发挥典型经验的辐射带动作用，营造良好氛围。抓好社区工作队伍建设，加强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通过编印工作指引、问答手册、专题简报等方式，引导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规范有序，不断提高治理能力和治

理水平。

（三）建立投入机制

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建立集体支持、社会捐赠帮扶的多元投入保障机制。办事处落实乡居治理积分制推广运用经费，保障积分制推广运用工作落地见效。

附件：涪陵区乡居治理积分制推广应用积分项目及分值设定
参考表



附件

涪陵区乡居治理积分制推广应用积分项目及分值设定参考表

类别	项目	积分内容	分值
基础积分	爱国	1.爱党爱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爱国爱社会主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1分）	6分
		2.遵纪守法：自觉遵循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市民守则、居规民约，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和家庭责任。（1分）	
	爱居	3.遵德守礼：注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养成。（1分）	
		4.居容整洁：爱护公共卫生和居容居貌，遵守公共秩序和规则，崇德尚礼、知行统一。（1分）	
	爱家	5.平等和谐：彼此扶助，遇到特殊困难不离不弃、舍己为家、尽心尽责。要长幼有序、孝老爱亲、包容接纳、共同分享。（1分）	
		6.文明健康：奉行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生活态度、生活方式，养成良好行为习惯。（1分）	
贡献积分	环境好	7.美化民居：支持美丽宜居居庄建设，推进房屋风貌改造。	1分
		8.净化环境：屋内干净整洁，门前三包，畜禽圈养、无柴草乱放、粪便乱堆、垃圾乱丢、污水乱流、乱搭乱建等“五乱”问题，无“脏乱差”现象，清洁宜居。	1分
		9.绿化庭院：有植绿护绿爱绿意识，积极参与植树造林和居庭院绿化美化，房前屋后栽花种树，修建花台。	1分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规范性文件

风尚好	10.孝老爱亲：注重家庭、家风、家教，孝敬父母、关爱子女、夫妻和睦，家庭关系和谐，在文明家庭建设中走在前列，群众广为颂扬。		3分	
	11.诚实守信：在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中，始终坚持诚信为本、操守为重，以诚待人、以信取人，履约践诺、言行一致，具有很高的社会信誉和良好的守信形象。		3分	
	12.助人为乐：充满爱心、乐善好施，长期主动无私帮助他人，赢得群众高度赞誉。		4分	
	13.见义勇为：秉持公平正义，弘扬社会正气，关键时刻临危不惧、挺身而出，勇于维护国家、集体利益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产生重大社会影响。		10分	
	14.勤俭节约：勤俭持家，不铺张浪费。		1分	
	15.自强不息：不等不靠不要、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不甘贫困、自立自强。		3分	
	16.邻里和睦：邻里不吵架打架，相互帮助，邻里和谐。		1分	
贡献积分	风尚好	17.示范引领	获评全国文明家庭、道德模范、中国好人等国家级荣誉。	10分
			获评市级文明家庭、道德模范、重庆好人等市级荣誉。	8分
			获评区级文明家庭、孝顺儿女等区级荣誉。	6分
			获评镇（街）级文明家庭、道德模范、勤劳致富典型等乡镇（街道）级荣誉。	4分
			获评居（社区）级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清洁农户、道德模范等居（社区）级荣誉。	2分
收	18.勤劳致富：不等、靠、要，积极发展经济项目，加入合作社，坚持勤劳脱贫、勤劳致富。		2分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规范性文件

入 好	19.带动居民增收：带动其他贫苦居民就业或创业，收入显著增加，为居经济发展做贡献。		2分
	20.积极上进：崇尚科学，参加科学知识、实用技术、职业技能培训，家庭成员学历提升，创业本领和致富能力提升。		2分
	21.坚持移风易俗“十抵制十提倡”：抵制家园脏乱、提倡清洁宜居；抵制不孝父母、提倡孝老爱亲；抵制婚嫁恶俗、提倡喜事新办；抵制丧葬陋习、提倡文明治丧；抵制乱摆酒席、提倡节俭适度；抵制迷信邪教、提倡崇尚科学；抵制好逸恶劳、提倡勤劳致富；抵制不讲诚信、提倡诚实守信；抵制沉溺赌博、提倡健康娱乐；抵制强梁蛮横、提倡邻里和谐。		5分
	22.生活健康：讲卫生，树立现代健康理念，勤洗脸、勤洗头、勤洗脚、勤洗澡、勤洗衣被、勤漱口、饭前便后勤洗手、勤洗餐具。		1分
	23.文明有礼：自觉摒弃言语粗鄙、高声喧哗、不爱护公物、不守公共秩序等不良行为，做到不讲粗话、不说脏话、不随地吐痰、不乱扔东西。		1分
	24.热心公益：倡导“友帮友、邻帮邻、户帮户”的社区志愿服务风尚，组建社区特色志愿服务队伍，参加救难帮困、法律服务、医疗救护、文体活动、环境保护、助农助耕等志愿服务活动。		2分
	25.活	积极参加文明社区创建、文明家庭创建、群众性文化活动、“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	2分
	动积 极	积极参加环境保护、治理污染和节约资源活动。积极参与文艺演出、体育健身、技能比赛、农产品大赛。	2分
	积极参加“家风润万家”活动。传承好家训，有体现传统美德、符合生活实际的新时代家规，以好家规规范	2分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马鞍街道办事处规范性文件

		家庭成员的言行，自觉树立良好家风。	
		积极参加“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举办的各种活动。提升就业、实用技能，掌握政策，带头学习推广新技术、新品种、新模式，科学生产，勤奋做事，勤勉为人。	2分
负 向 扣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家庭成员非法上访及参与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的； 2. 有家庭成员参与“黄、赌、毒”及其他违法行为的； 3. 有家庭成员在文明、诚信等方面有不良记录的； 4. 有家庭成员不赡养老人及其他不尊老爱幼行为的； 5. 有家庭成员违规办酒、大操大办的； 6. 有家庭成员破坏生态、污染环境的； 7. 有家庭成员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的其他行为的。 		